海南省第五人民医院伦理委员会

主要研究者及研究团队利益冲突声明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： | |
| 申办者： | |
| CRO公司： | |
| 主要研究者： | 科室： |

一、本人及研究团队就该临床研究项目声明如下：

🞎 存在利益冲突（可多选）

🞎 存在与申办者之间购买、出售/出租、租借任何财产或不动产的关系；

🞎 存在与申办者之间的雇佣关系与服务关系或赞助关系；

🞎 存在与申办者之间的授予任何许可、合同与转包合同的关系，如专利许可，科研成果转让等；

🞎 存在与申办者之间的投资关系，如购买申办者公司的股票等；

🞎 本人或研究团队与研究项目申办者之间有直接的家庭成员关系；

🞎 本人或研究团队的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、合伙人与研究项目申办者存在经济利益、担任职务；

🞎 本人或研究团队成员同时是伦理委员会委员；

🞎 其他（可填写）：

🞎 不存在利益冲突

二、坚决杜绝以临床科研之名，行药物推销之实。

三、本人及研究团队同意接受医院相关部门、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与检查。

四、如果发现临床研究过程中存在任何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情况，需向伦理委员会报告，以便伦理委员会采取恰当措施进行处理。

五、如故意隐瞒存在的利益冲突，将承担由此而导致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签名： 日期：